证券代码：000792　　证券简称：盐湖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4

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
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1）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6年11月20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中国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	681,288,695	12.87%
2	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	428,531,081	8.10%
3	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	406,276,871	7.68%
4	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	311,220,951	5.88%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84,301,353	3.48%
6	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	146,578,731	2.77%
7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	120,176,175	2.27%
8	国新产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102,443,928	1.94%
9	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81,112,561	1.53%
10	青海汇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70,751,800	1.34%

二、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无限售流通股份比例（%）
1	中国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	681,288,695	12.87%
2	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	428,531,081	8.10%
3	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	406,276,871	7.68%
4	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	311,220,951	5.88%
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84,301,353	3.48%
6	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	146,578,731	2.77%
7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	120,176,175	2.27%
8	国新产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102,443,928	1.94%
9	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81,112,561	1.53%
10	青海汇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70,751,800	1.34%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4 日